

宣汉县开展烟花爆竹零售网点安全教育培训

为进一步规范宣汉县烟花爆竹零售经营，有效提高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单位安全管理水平，确保烟花爆竹经营安全，2022年3月3日，宣汉县应急管理局在毛坝镇政府二楼会议室举办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单位负责人安全管理培训学习班，全镇14家申请办理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的网点负责人参加培训。



此次培训以案教学，主要培训了《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65号）、《烟花爆竹零售店（点）安全技术规范》（AQ4128-2019），重点讲解了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单位常见安全事故及预防、干粉灭火器的正确使用方法等方面知识。

县应急管理局就下一步烟花爆竹经营安全工作的开展，提出了四点要求。一是切实强化安全意识，严格门市安全条件，杜绝“下店上宅”、“前店后宅”、“一证两点”现象发生，做到定点经营，严禁在经营场所内吸烟、生火取暖，要在零售点规定范围内张贴禁烟禁火等安全警示标志，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二是保证合法经营，零售网点必须从合法渠道进货，严禁购进并销售非法烟花爆竹，严禁超量储存烟花爆竹；三是乡镇人民政府要切实履行属地监管职责，进一步加强对全镇烟花爆竹经营行为的安全监管，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经营行为，对达到行政处罚条件的违法行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移交行政主管部门，从严从重处理；四是乡镇人民政府要加强烟花爆竹安全宣传，增强广大群众的安全意识，防止烟花爆竹在运输、经营、储存、燃放过程中发生事故。

（据：宣汉县应急管理局）